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ZUZHISHIZILIAO

中共固安县委组织部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1987 - 1992

中共固安县委组织部
中共固安县委党史研究室

主 副 编	主 编 编 辑	赵复兴	王丙元		
		苗禾	刘文海	刘贺年	
		赵复兴	王丙元	苗禾	刘文海
		刘贺年	刘承文	牛书立	李棣棠
		洪丙君	周绍文	马强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固安县委组织部
 河北省固安县文史印刷厂

787×1092 毫米 1/16 11 印张 26.4 万字 1997 年 12 月第一版

1997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

冀文出准字〔1997〕第 21 号

(内部发行)

编 辑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1987~1992)》是根据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有关规定,在中共廊坊市委党史研究室组织史科指导下,由中共固安县委组织部、中共固安县委党史研究室共同编纂的一部资料书。

二、1990年7月,固安县曾编辑出版《中国共产党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1939~1987)》一书,其下限为1987年10月中共十三大召开,故此次续编时限为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中共固安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续编资料由中共固安县党组织系统、固安县政权系统、固安县地方军事系统、固安县统一战线系统、固安县群众团体系统、固安县部分工厂学校组织史资料共6部分资料汇编合订而成。

三、党、政、军、统、群5个系统的综述,与党的十三大以前征编的概述相比,内容上比较广泛,不仅限于组织机构沿革,而且囊括了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等诸方面的有关情况,更好地体现了时代特征和各自的工作特点。

四、续编资料中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的收编范围,比党的十三大以前有所扩大。党委系统增收:县委常设工作机构内部股室的正职;县纪委工作机构正副职;县政府工作机构、直属企事业单位和双重领导单位的党总支、支部正副职;部分工厂、学校党组织正副职;各乡镇党的代表大会简况及乡镇纪委委员。政权系统增收:时限内历次县人民代表会议的有关情况;县政府常设工作机构内部科、股、室的正职;县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内部职能部门的正职;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简况、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组长、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地方军事系统增收县人武部工作机构正副职。统一战线系统增收:时限内历次县政协全体会议的有关情况;县政协工作机构正副职。群团系统增收:县残联的正副职;县群团组织的常务委员和内部部室的正副职;产业工会和基层工会组织的专职正副主席。部分工厂、学校组织史资料,是这次续编增收的,收编全民预算内工业产业中的工厂正副厂长,县教育局直属学校的正副校长。

五、续编资料对县委、县纪委、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领导机构的编排一律按届次收编;乡镇党组织和政权组织以及县群团组织也按届次收编。其他机构和领导人一律按时间顺序收编。

六、组织机构的变动,以主管部门批准的时间为依据。领导人任免,以主管部门的批准时间为准,须经法定程序任免的,则按法定程序批准的时间为准(乡镇政权领导人增补调整,因其法定程序不够健全,故以县委组织部提名任免时间为准)。县委常设工作机构及群团组织内部

职能部门的正股级干部,以组织部批准时间为准;政府常设工作机构内部职能部门的正股级干部,一般以本单位任免时间为准。领导人任职时间相接不上的为缺职。

七、本书采用文字叙述与名录、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各系统内设章,章下设条目,各章和各条目之下都有必要的文字叙述。条目下是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之间以文字记述相连,形成“链条式”结构。为清楚起见,另收入党委系统表5种、政权系统表2种,分别放在两系统内容之后。因此期限内固安县区划未曾变动,故未绘制行政区划图。

八、续编资料内容主要来源于县委各部室、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纪委和县直各单位、各乡镇上报资料。

目 录

中共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	(1)
综述	(3)
第一章 县级地方组织及县直基层组织	(8)
一、中共固安县委员会	(8)
(一) 领导机构	(8)
1. 中共固安县第四届委员会(1987.11~1989.12)	(8)
2. 中共固安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和第五届委员会(1989.12~1992.12)	(9)
(二) 工作机构	(10)
二、中共固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7)
(一) 领导机构	(17)
1. 中共固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7.11~1989.12)	(17)
2. 中共固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9.12~1992.12)	(18)
(二) 工作机构	(19)
三、县政、军、统组织党组或党委	(20)
(一) 政权系统党组或党委	(20)
(二) 中共固安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21)
(三)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固安县委员会党组	(21)
四、县直基层组织	(21)
(一) 县直机关总支或支部	(22)
(二) 部分工厂党委、党总支、党支部	(26)
(三) 学校党支部	(28)
第二章 乡镇基层组织	(29)
一、固安镇党委、纪委	(29)
二、牛驼镇党委、纪委	(31)
三、马庄镇党委、纪委	(32)
四、知子营乡党委、纪委	(34)
五、公主府乡党委、纪委	(36)
六、柳泉乡党委、纪委	(38)
七、彭村乡党委、纪委	(39)
八、东红寺乡党委、纪委	(41)
九、大杨先务乡党委、纪委	(43)
十、北马村乡党委、纪委	(45)

十一、苏家桥乡党委、纪委	(46)
十二、东湾乡党委、纪委	(48)
十三、大沙堡乡党委、纪委	(50)
十四、渠沟乡党委、纪委	(52)
十五、独流乡党委、纪委	(53)
十六、礼让店乡党委、纪委	(55)
表	(57)

河北省固安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综述	(65)
----------	------

第一章 县政权组织

一、固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	(70)
-------------------------	------

(一) 领导机构

1. 固安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和第十届人大常委会(1987.11~1990.4)	(70)
--	------

2. 固安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和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1990.4~1992.12)	(72)
--	------

(二) 工作机构	(74)
----------------	------

二、固安县人民政府

(一) 领导机构	(75)
----------------	------

1. 固安县人民政府(1987.11~1990.4)	(75)
----------------------------------	------

2. 固安县人民政府(1990.4~1992.12)	(76)
----------------------------------	------

(二) 工作机构	(76)
----------------	------

常设工作机构	(76)
--------------	------

直属事业企业单位	(96)
----------------	------

以上级业务部门领导为主的双重领导单位	(100)
--------------------------	-------

三、固安县人民法院(1987.11~1992.12)	(103)
----------------------------------	-------

四、固安县人民检察院(1987.11~1992.12)	(104)
-----------------------------------	-------

第二章 乡镇政权组织

一、固安镇政权组织	(106)
-----------------	-------

二、牛驼镇政权组织	(107)
-----------------	-------

三、马庄镇政权组织	(108)
-----------------	-------

四、知子营乡政权组织	(109)
------------------	-------

五、公主府乡政权组织	(110)
------------------	-------

六、柳泉乡政权组织	(111)
-----------------	-------

七、彭村乡政权组织	(111)
-----------------	-------

八、东红寺乡政权组织	(112)
------------------	-------

九、大杨先务乡政权组织	(113)
-------------------	-------

十、北马村乡政权组织	(114)
------------------	-------

十一、苏家桥乡政权组织	(115)
-------------------	-------

十二、东湾乡政权组织	(116)
十三、大沙堡乡政权组织	(117)
十四、渠沟乡政权组织	(118)
十五、独流乡政权组织	(119)
十六、礼让店乡政权组织	(120)
表	(122)
河北省固安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27)
综述	(129)
第一章 固安县人民武装部及县直机关武装部	(130)
一、固安县人民武装部(1987.11~1992.12)	(130)
二、固安县县直机关武装部(1987.11~1992.12)	(131)
第二章 乡镇人民武装部	(131)
河北省固安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35)
综述	(137)
县政协组织	(140)
一、领导机构	(140)
(一) 政协固安县第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及政协固安县第二届常务委员会	(140)
(二) 政协固安县第三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及政协固安县第三届常务委员会	(141)
二、工作机构	(142)
河北省固安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45)
综述	(147)
第一章 工会	(149)
一、县总工会及教育工会组织	(150)
二、固安县系统工会组织	(151)
第二章 共青团	(152)
一、团县委	(152)
二、乡镇团委会	(153)
第三章 妇联会	(155)
一、县妇联会	(155)
二、乡镇妇联会	(156)
第四章 科协	(157)
一、县科协	(157)
二、乡镇科普协会	(158)
第五章 固安县残疾人联合会(1989.12~1992.12)	(160)
河北省固安县部分工厂、学校组织史资料	(161)

第一章 工厂	(163)
一、固安县植物油厂(1987.11 ~ 1992.12)	(163)
二、固安县新型建材总厂(1987.11 ~ 1992.12)	(163)
三、河北长城工程机械厂(1987.11 ~ 1992.12)	(163)
四、固安县石油化工总厂(1988.11 ~ 1992.7)	(164)
五、固安县第一机械厂(1987.11 ~ 1992.12)	(164)
六、固安县汽车装饰标牌厂——河北华安汽车装饰装置公司(1987.11 ~ 1992.12)	(164)
七、固安县开关厂(1987.11 ~ 1992.12)	(164)
八、固安县玻璃纤维制品厂(1987.11 ~ 1992.12)	(164)
九、中国包装和食品机械公司固安康益食品厂(1987.11 ~ 1992.12)	(165)
十、固安县制鞋厂——天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廊坊固安联营鞋厂(1987.11 ~ 1992.12)	(165)
十一、固安县塑料厂(1987.11 ~ 1992.12)	(165)
十二、固安县金属结构厂(1987.11 ~ 1992.12)	(165)
十三、固安县皮革制品厂(1987.11 ~ 1992.12)	(165)
十四、固安县木器厂(1987.11 ~ 1992.12)	(166)
十五、固安县服装厂(1987.11 ~ 1992.8)	(166)
十六、固安县印刷厂(1987.11 ~ 1992.12)	(166)
第二章 学校	
一、河北固安第一中学(1987.11 ~ 1992.12)	(166)
二、固安第二中学(1987.11 ~ 1992.12)	(166)
三、固安县牛驼中学(1987.11 ~ 1992.12)	(167)
四、固安县马庄中学(1987.11 ~ 1992.12)	(167)
五、固安县职业中学(1987.11 ~ 1992.12)	(167)
六、固安县农民中等专业技术学校(1987.11 ~ 1992.12)	(167)
七、固安县教师进修学校(1987.11 ~ 1992.12)	(167)

中共河北省固安县组织史资料

1987.11 ~ 1992.12

综 述

从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中共固安县委共经历了第四届、第五届两届委员会。期间,固安县委紧紧围绕党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努力强化党的自身建设和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健康发展。

(一)

中共固安县第五次代表大会于1989年12月5日至8日在县城召开。这次大会是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和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精神,全党上下,齐心协力,进行治理整顿,全面深化改革的形势下召开的。

这次大会总的指导思想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快和深化改革,总结现在,考虑未来,坚定地贯彻和执行“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发展经济,稳定局势,进一步改善领导班子结构,提高领导班子的素质。

这次党代会的任务:审议通过中共固安县第四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纪检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固安县第五届委员会和纪检会。

大会听取了县委书记王克礼代表固安县第四届委员会所作的《团结一致,艰苦奋斗,努力把我县的改革和各项建设事业提高到一个新水平》的报告。

报告对固安县四年来的工作做了客观实际的总结,提出了今后三年全面开创本县两

个文明建设新局面的目标、任务、政策和措施。

报告指出:今后三年,我们的任务是:“团结全县人民,以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江泽民同志讲话为指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大力推进本县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为建设一个繁荣富裕的固安而奋斗”。

(二)

党的十三大以后,随着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党的组织工作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加强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

为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真正把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成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强核心,严格按照“四化”的标准选拔任用干部,正确理解“革命化”与其它“三化”的关系,坚持把干部“四化”中的“革命化”放在首位,注意思想品德、政治立场、领导才能和工作实绩。同时,注意调整班子的年龄结构、文化结构和专业结构。按照干部队伍年轻化的要求,从1987年以来,本县抓紧了青年后备干部的培养和教育工作。一是提高其理论水平。1990年县委党校共招收了三批中专班,受训人数达200多人。近几年来,还为市委党校推荐输送了两批,为省委党校大专班选送了3批。1992年,为中央党校输送了10名优秀青年干部。二是提高其文化素质。1990年,举办了“两下”干部培训班(“两下”即45岁以下,初中文化以下),受教育人数达

400多人。另外从1990年开始,每年还举办两期“青年干部培训班”。

通过一系列的培训,干部队伍的政治素质和文化水平有了明显的提高。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抓紧培养教育干部的决定》,根据本县的实际情况,从1987年开始,每年对后备干部进行一次摸底考察和筛选,从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每年都提拔若干名后备干部进入乡局级领导班子。同时,对那些不适合继续留在后备队伍中的以及政绩平平的人员,淘汰出去。为使后备干部广纳各方面的优秀人才,还搞了非党干部和妇女干部的推荐和选定工作。在后备干部的培养上,为防止和平演变和培养跨世纪人才,除有计划地定期兴办培训班外,还抽调优秀青年干部到组织部门培养锻炼,拓宽其知识面,提高组织领导能力,以确保我们的事业后继有人。

党的十三大以后,随着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积极推进干部管理制度的改革以适应新形势的需求。一是提高用人的透明度,扩大群众对干部的选择权,坚持民主推荐,民意测验,组织部门考察相结合的方法,选拔任用干部。县乡(镇)班子换届选举采取差额选举。候选人的确定,要经过反复酝酿、民主协商、广泛征求意见。二是建立监督机制,把领导干部置于群众的监督之下。从1987年开始,对领导干部实行年终民主考评,根据民主评议和组织部门考核的结果,实行奖惩升降。三是实行领导干部易地交流制度。为了打破领导干部长期固守一地的状态,在不同的环境中锻炼他们的才能,仅1989年,本县与外地交流了18名。交流制度的实行,开阔了干部的视野,有利于吸收别处的经验,改变落后地区的面貌。四是实行党政干部任期目标管理责任制。从1987年开始,在全县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全面实行了这一制度。县委一班人实行任期目标管理责任制后,避免了遇事不分巨细,不分党政,

一揽子抓的现象,使县委领导职责分明,在经济上实行宏观决策,具体事务由行政部门负责,集中精力抓好党的建设。

按照党的十三大提出的从严治党 and 中央(1988)13号文件精神,遵照上级党委的要求,从1988年开始,本县每年进行一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并形成了长期坚持的制度。评议采用自我评议、民主评议、组织考察(即定格)相结合的方法,对民主评出的优秀党员给予表彰。对于不合格者,通过批评教育,限期改正。限期不能改正的,以及违纪违法的党员,坚决清除出党,以保证我们党的纯洁性和战斗性。

为适应改革开放新形势的需要,从1988年以来,重点抓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建立健全党内民主生活制度。要求乡局级党组织每季召开一次生活会,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民主生活会坚持民主集中的原则,研究部署工作和检查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落实情况,按照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使之达到统一思想,统一认识,增强团结,互相监督,共同提高的目的,增强了班子的凝聚力、吸引力和战斗力,保证了我们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

1992年,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成立。

北京政治风波后,为加强党的领导,县政府职能部门的党组织都充实了力量,符合建立党委条件的组建了党委。

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过几年的努力,取得可喜的成绩。但是,在新的商品经济的冲击下,有少数农村支部组织涣散,不起作用,甚至极个别的已处于瘫痪半瘫痪的状态。为搞好农村落后支部的转化工作,本着“大稳定,小调整,促提高”的原则和“巩固一类,提高二类,促进三类,转化四类”的原则,重点对三、四类班子,进行了认真的整顿,加强了经常性的帮助教育和调整。仅1989年,共调整支部79个。

通过调整,充实,巩固,进一步提高了基层支部的整体素质,增强了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在抓后进班子转化的同时,对乡村两级班子进行了调整,并写出了较有说服力的调查报告。这样,使调整的村级班子,形成了带领群众走共同致富道路的坚强领导核心。

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农村实行联产承包后,为解决生产队解体后,党支部与党员、群众断层的问题,绝大部分村,在原生产小队的基础上建立了党小组,并实行党员责任区、党员联系户制度,密切了党支部与党员群众的联系,使党在农村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顺利地贯彻落实。

健全制度,加强党员的组织管理,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为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建设一支经得起考验的党员队伍和干部队伍,对传统制度不断完善,同时,根据新形势的需要,还逐步建立了新制度。一、继续坚持农村党员活动日制度。二、严格“三会一课”制度。支部带头上党课,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利用党课时间,学习政策理论和党的政策性文件,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三、以县党校和乡(镇)党校为阵地,积极开展党员教育。根据不同层次的思想状况,进行有针对性的教育,重点加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教育、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知识教育、远大理想的教育、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教育。

通过以上一系列的教育活动,全体党员的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有了明显的提高,在各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做好发展党员的工作,是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几年来,县委按照十一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的:“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坚持从政治党的原则,积极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宏观指导,严格掌握发展党员工作的程序。1989年初,恢复了组织谈话制度,对基层党

委发展党员工作进行指导。此外,还建立“五严”制度,即教育培养严,考察考核严,发展审批手续严,管理严,转正严。尤其是北京政治风波后,克服只重业务技能,忽略思想品质的倾向,努力纠正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不正之风,严格把好党员入口关,坚持把发展党员的重点放在农村和生产第一线,吸收优秀青年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改善党员队伍老化和文化偏低的情况。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共发展新党员1114人,其中35岁以下的558人,占发展党员总数的50.1%;36-45岁的412人,占37%;大专文化以上的100人,占8.9%,中专文化的144人,占13%,高中文化的266人,占24%,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67人,占15%。截止到1992年底,全县共有党员14445人,其中大专文化的651人,占党员总数的4%,中专文化的928人,占6%,高中文化的1884人,占11%,初中文化的4557人,占31%,小学文化的5711人,占39%,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117人,占9%。

为了保持党组织的纯洁性和先进性,坚决把腐败分子和严重违法乱纪分子清除出党,从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被开除党籍的有57人,受其它处分的111人,严肃了党的纪律,纯洁了党的组织。

1988年,为了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和邓小平同志关于组织部门要管理一批优秀拔尖人才的指示精神,县委县政府联合制定了《关于选拔和管理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的试行意见》,选拔一批热爱祖国,拥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社会科学以及其它方面有技术专长的优秀知识分子中青年科技人员。

1989年下半年,根据省委和市委组织部指示精神,走访了各单位,调查每个单位有多少获奖人员。为了摸清底数,下发了4500份知识分子调查表,然后,收集上来,筛选出比较突出的进行分类、排队。本着管少、管

好、管活的原则,确定出候选人。

采取自下而上的推荐、组织部门考察的方法,先后共选出了三批优秀人才。第一批7人,其中,农业口2人,工业口3人,林业口2人。按照对拔尖人才实行动态管理,三年一滚动的原则,第二批又选出拔尖人才7人。其中,文教2人,农业2人,能源1人,卫生2人。第三批4人。其中工业3人,卫生1人。在这三批当中,王志俭、孙德贵二位同志被选为市管拔尖人才。

拔尖人才的选拔与管理,密切了党与知识分子的关系,使知识分子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空前高涨,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出巨大的威力。

(三)

从严治党,加强党的自身建设。

1989年以来,本县各级党组织和宣传部门把对全体党员进行思想教育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及党校以十三大文件为教材,结合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论述,分期分批分层次对全体党员进行党的基本路线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教育。

1989年北京政治风波以后,按照县委的统一安排部署,召开了不同层次的座谈会,对广大党员进行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使广大党员进一步澄清了模糊认识,明辨了是非,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990年2月22日,中共固安县委作出了《关于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决定》。根据中央(1989)8号和(1989)9号文件精神,县委认真回顾了前几年本县政治工作的情况,研究提出了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意见。

《决定》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教育人、培养人的工作,具有长期性、持久性和系统性,不能靠一朝一夕之功。因此,在内容上,

既要有长期性,又要有针对性,并随着党的中心工作和形势发展的要求,不断赋予新的内涵。”同年2月25日,县委作出了《关于组织全县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安排意见》的决定。

为了使广大党员干部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当主要角色,1990年12月28日,县委下达了《关于深入开展学习傅显忠同志活动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单位,在这项活动中,要做到领导带头,讲究实效,靠典型激励和教育党员群众,形成学先进、比贡献、干实事的良好风气。

为了深入开展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在全县掀起学习社会主义理论的高潮,根据中央和省、市委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本县实际情况,1991年1月15日,县委办公室转发了县委干部教育领导小组《关于组织各级干部深入学习社会主义理论的意见》。这次学习的目的要求,以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广大干部的头脑,清除在社会主义问题上的一些困惑和疑虑,坚定社会主义信念,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事业的不断前进。此次学习的内容,是以省讲师团所编教材为主,结合学习马克思主义原著中的有关论述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主要文献,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

通过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反复地学习,加深了对党的基本路线的正确认识,加深了改革开放,就是解放生产力,思想再解放一些,胆子再大一些,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的理解,以党的基本路线为准绳,以生产力标准为客观尺度,坚决破除阻碍生产力发展的观念、思想意识、习惯、思维方式,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同时强调,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党的领导,加强政治思想教育,使广大党员干部认识到,改革开放是在社会主义原则指导下进行的,是社会制

度的自我完善。通过进行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的教育,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认识,为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固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奠定了思想基础。

(四)

1988年以来,县委从廉政入手,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自律机制,转变各级班子的工作作风。

1988年,为促进各级干部的廉洁执政,进一步端正党风,本县各级党组织在基层共聘请了410名党风监督员。其职责是,监督支部成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遵守党纪的情况,监督党员的思想表现和工作作风、组织纪律和模范作用,及时发现和反映群众对党组织、党员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和建议。据粗略统计,仅1988年一年,他们举报党员干部违法违纪问题29件,对各级党组织提出批评意见1100多条,为端正党风,提出合理化建议350多条。

按照中央经济要繁荣,干部要清廉的指示,1988年,县委先后制定了乡局级以上领导干部请销假制度,县直机关《为基层服务的几项规定》和《关于党政机关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强调“四公开”,即政策制度公开,工作计划公开,办事过程公开,办事结果公开。增强了政务活动的透明度。

1991年7月,县委县政府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1990)10号文件和省委、省政府(1990)28号文件精神,为了有效地制止一些部门存在的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现象,经县委县政府研究,作出了《关于制止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工作的安排》。

治理“三乱”,是治理经济环境和经济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加强廉政建设,纠正行业不正之风的重要内容,对于密切党和政

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1991年12月24日,县委、县政府又作出了《关于严禁用公款吃喝送礼,挥霍浪费的若干规定》。通过一系列的整治,有效整治了腐败,加强了党风和廉政建设。

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为贯彻中央5号文件精神,县委研究决定,从1988年7月开始,利用三个月的时间,在县局以上党政机关中开展一次“经济要繁荣,为政要清廉”的大讨论。

1989年政治风波后,为了提高党员素质,切实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保持共产党员的纯洁性,筑起抵御和平演变的钢铁长城,根据县委的统一安排,决定在1992年4月至11月在全县共产党员中开展反腐防变,廉洁自律的教育活动。这次活动的主要内容有三个方面:一是党的理论、宗旨和党的优良传统的教育;二是反对腐败、廉洁自律、防止和平演变的教育;三是继续深化党内法规的教育。重点学习了《关于共产党员在经济方面违法违纪党纪处分的若干规定》(试行),《党员领导干部犯严重官僚主义失职错误党纪处分的暂行规定》,《关于共产党员违反社会主义道德党纪处分的若干规定》。这次教育活动,县委要求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可利用党日进行活动,也可在其它可利用的时间,但有效时间不少于130小时。通过本次教育活动,使全体党员进一步坚定了社会主义信念和共产主义理想,牢固树立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充分认识到了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重要性,提高了党性观念,增强了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和拒腐防变的能力,为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提供了组织保证和思想保证。

从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这段时间里,县委在加强党的建设和各级班子的建设上,既有成就,也有经验和教训。为进一步改革开放,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适应国际国内的新形势,县委在以后的工作中,会进一步解放思想,在加强党的建设和各级班

子的建设上,积极探索改革,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兴利除弊,为振兴固安经济,富裕

固安人民而做出不懈的努力。

第一章

县级地方组织及县直基层组织

中国共产党固安县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共固安委员会,是党的县级地方领导机关,中共固安县委隶属中共廊坊地区委员会——中共廊坊市委领导。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期间,召开了党的第五次代表大会,县委经历了第四届、第五届委员会。县委常设工作机构和直属事业单位,1987年有13个,1992年12月有17个。在县政权、地方军事和政协组织中设立的党组、党委,1987年11月为14个,1992年12月为16个;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总支为14个;1987年11月有支部23个,1992年12月有25个。县委机关驻地,位于县城新中街。

一、中共固安委员会

(一) 领导机构

1. 中共固安县第四届委员会

(1987.11~1989.12)

中共固安县第四届委员会是于1985年12月中共固安县第四次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1987年11月有书记、副书记、常委9名,委员26名,候补委员4名。此后,任命书记、副书记、常委4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免去3名县委成员的职务。

书 记

薛伯昌 1987年11月至1989年6月
副书记

高树林 1987年11月至1988年4月

沈秀格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任道荣 1987年11月至1988年3月

常务委员

薛伯昌 1987年11月至1989年6月

高树林 1987年11月至1988年4月

沈秀格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任道荣 1987年11月至1988年3月

邸秀峰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于永田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王洪义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肖凤龙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张文义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委 员

于永田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王洪义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边 武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左宝印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刘 钊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任道荣 1987年11月至1988年3月

肖凤龙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祁明业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李自关 1987年11月至1988年4月

李金生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李淑英(女)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

沈秀格 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